

雲林縣醫療機構實施電子病歷檢附項目檢核表

請依資訊系統建置及管理類別勾選，並檢核應檢附項目資料

| 資訊系統建置及管理 | 檢核檢附項目 |
|---|---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委託大專校院、依法登記或立案之法人、機構或團體。 | <p>*應檢附契約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委託事項之範圍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受託機構之權利義務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受託機構應遵行第 3 條至第 4 條、第 8 條、第 13 條至第 16 條規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受託機構利用非自行開發之系統或資源者，其來源及授權證明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病人隱私保障及資料保密與安全維護之措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受託機構遵行委託機構訂定之標準作業程序、風險管理、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雙方終止及解除契約之事由及資料處理機制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受託機構就委託事項，同意主管機關於指定期間內取得相關文件、資料或報告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受託機構就委託事項，發現資通安全異常或缺失時，應立即通知委託機構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受託機構就委託事項，不得再委託第三人為之。但經醫療機構同意，並於契約載明再委託事項、期間及再受託者，且不免除原受託機構之義務時，不在此限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事項。 <p>*應檢附資訊安全標準驗證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受託機構，應通過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資訊安全標準驗證，並有證明文件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提供雲端服務者，應通過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資訊安全標準檢驗，並有證明文件。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委託所屬醫療法人或其他法人之其他附設醫院。 | <p>*應檢附資訊安全標準驗證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受託機構，應通過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資訊安全標準驗證，並有證明文件。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委託所屬學校之其他附設醫院。 | <p>*應檢附資訊安全標準驗證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提供雲端服務者，應通過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資訊安全標準檢驗，並有證明文件。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委託所屬機關設立之其他醫院。 | <p>*應檢附資訊安全標準驗證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提供雲端服務者，應通過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資訊安全標準檢驗，並有證明文件。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行開發。 | <p>*應檢附資訊安全標準驗證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應通過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資訊安全標準驗證，並有證明文件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提供雲端服務者，應通過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資訊安全標準檢驗，並有證明文件。 |

※受託機構，應通過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資訊安全標準驗證，並有證明文件，有關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資訊安全標準驗證，請參照衛生福利部 112 年 2 月 18 日衛部資字第 1122660046 號公告。

※提供雲端服務者，應通過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資訊安全標準檢驗，並有證明文件，有關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資訊安全標準驗證，請參照衛生福利部 112 年 2 月 18 日衛部資字第 1122660046A 號公告。